

## 查核意見：

### 壹、損益決算之查核：

#### 一、收入事項：

該公司本年度收到91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退稅款，計7萬9,745元，未及列帳，如數分別增列「其他應收款」及「什項收入」。

#### 二、支出事項：

(一)該公司估列應付各項費用，經重新核算結果，計溢列 212 萬 600 元，如數減列「應付費用」，並分別減列「淨水費用－外包費」27 萬 6,000 元、「淨水費用－災害損失」22 萬 2,857 元、「供水費用－災害損失」117 萬元、「供水費用－外包費」25 萬 1,710 元、「供水費用－機械及設備修護費」20 萬 33 元。

(二)該公司估列供水外包費用，經重新核算結果，計短列 212 萬 8,500 元，如數分別增列「供水費用－外包費」及「應付費用」。

(三)該公司配合政策負擔本年第 1 期作停灌水稻育苗中心營運損失救助費，經重新核算結果，計溢列 11 萬 1,331 元，如數增列「其他應收款」，並減列「原水費用－原料」。

(四)該公司借款利息，經合作金庫銀行通知退還溢收利息 63 萬 2,311 元，如數增列「其他應收款」，並減列「利息費用」。

(五)該公司辦理各項固定資產報廢，經核溢列或減列固定資產帳值及溢列資產報廢損失，分別增列「土地改良物」215 萬 6,522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190 元、「什項設備」6 萬 331 元、「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131 萬 8,557 元、「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1,085 元，並分別減列「房屋及建築」174 萬 7,946 元、「機械及設備」46 萬 8,907 元、「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132 萬 8,223 元、「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46 萬 4,424 元、「累計折舊－什項設備」0.69 元、「資產報廢損失」47 萬 4,195.69 元。

(六)本年度決算用人費用原列 71 億 6,615 萬 8,793 元，其中經營績效獎金，係依「經濟部所

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暫按員工薪資提列 2 個月考核獎金 7 億 2,914 萬 7,228 元及 0.09 個月績效獎金 3,496 萬 9,000 元。依「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經營績效獎金應在用人費用支付限額內核給。以上用人費用暫照列，俟主管機關專案審核經營績效獎金定案後，依案辦理。

以上收支事項修正結果，增列其他營業外收入7萬9,745元；減列給水成本10萬3,431元，財務費用63萬2,311元，其他營業外費用47萬4,195.69元，收支互抵後，淨增本期純益128萬9,682.69元。

## 貳、盈虧撥補之查核：

### 一、盈餘事項：

(一)本期純益原列 200 萬 5,013.15 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 128 萬 9,682.69 元，核定為 329 萬 4,695.84 元。

(二)累積盈餘原列11億2,741萬8,303.06元，核與92年度決算審定數相符，予以照列。

### 二、分配事項：

(一)法定公積：按本期純益提列 10%，計 32 萬 9,469.58 元。

(二)本年度決算可分配盈餘 11 億 3,071 萬 2,998.9 元，經上述(一)項分配後，尚餘 11 億 3,038 萬 3,529.32 元，暫列為未分配盈餘，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 參、現金流量之查核：

###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46億435萬3,387.56元，經壹項損益部分及肆項資產負債部分修正結果，予以照列。

##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39億7,295萬9,614元，其中現金流入3億6,165萬1,588元，係減少固定資產之數；現金流出43億3,461萬1,202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1億4,003萬9,810元，增加固定資產41億9,457萬1,392元，均予照列。

## 三、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9億9,366萬443元，其中現金流入98億9,387萬344元，包括增加長期債務92億5,000萬元，其他負債淨增9,960萬3,502元，增加資本、公積及填補虧損5億4,426萬6,842元；現金流出108億8,753萬787元，包括減少長期債務105億3,954萬9,787元，減少資本3億4,798萬1,000元，均予照列。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3億6,226萬6,669.44元，係減少現金之數，予以照列。

## 肆、資產負債及業主權益之查核：

### 一、資產事項：

(一)應收款項原列5億8,305萬5,733.44元，經查該公司中區工程處退休人員借支，計5,733元，已逾二年未繳回，依國營事業逾期欠款債權催收款及呆帳處理有關會計事務補充規定轉列催收款，如數減列「其他應收款」及增列「催收款項」；另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82萬3,387元，增減互抵，計淨增81萬7,654元，核定為5億8,387萬3,387.44元。

- (二)土地改良物原列22億9,421萬9,245.11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83萬7,965元，核定為22億9,505萬7,210.11元。
- (三)房屋及建築原列39億9,203萬2,305.27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41萬9,723元，核定為39億9,161萬2,582.27元。
- (四)機械及設備原列1,385億5,228萬8,646.74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減列4,483元，核定為1,385億5,228萬4,163.74元。
- (五)交通及運輸設備原列2億1,437萬5,123.17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105元，核定為2億1,437萬5,228.17元。
- (六)什項設備原列1億3,186萬5,187.82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6萬331.69元，核定為1億3,192萬5,519.51元。
- (七)什項資產原列3億2,777萬5,867.95元，經查該公司「備抵呆帳－催收款項」科目帳列89年度以前用戶積欠水費所提備抵損失，計1,670萬6,569元，業經審計部同意轉銷呆帳，如數分別減列「備抵呆帳－催收款項」及「催收款項」；另經本資產事項(一)項修正增列5,733元，合計增列5,733元，核定為3億2,778萬1,600.95元。
- (八)遞延資產原列143億1,051萬4,221元，經查該公司工員尚未兌領退休金1,189萬7,567元及退休金專戶94年度孳息收益分配數2,743萬4,156元，計3,933萬1,723元，誤減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如數分別增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核定為143億4,984萬5,944元。

## 二、負債事項：

- (一)應付款項原列44億2,406萬5,143.73元，經壹項損益部分修正增列7,900元，核定為44億2,407萬3,043.73元。
- (二)長期債務原列859億4,717萬4,712.17元，經本資產事項(八)項修正增列3,933萬1,723元，核定為859億8,650萬6,435.17元。

## 三、業主權益事項：

- (一)已指撥保留盈餘原列23億8,054萬4,749.68元，經貳項盈虧撥補部分修正增列12萬8,968.26

元，核定為23億8,067萬3,717.94元。

(二)未指撥保留盈餘原列11億2,922萬2,814.89元，經貳項盈虧撥補部分修正增列116萬714.43元，核定為11億3,038萬3,529.32元。